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美國或任何尚未根據任何有關司法權區的證券法例登記或合格前作出有關提呈、要約或出售則屬不合法的司法權區，本公告並不構成提呈出售或提呈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倘無登記或獲適用豁免登記規定，證券不得在美國提呈發售或出售。於美國公開發售任何證券將須以招股章程的方式進行，而招股章程須載有關於提呈發售的公司、管理層以及財務報表的詳盡資料。本公司並不會在美國公開發售證券。



KAISA GROUP HOLDINGS LTD.

佳兆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38)

(1) 待委聘財務顧問及其他近期發展

(2) 澄清

本公告乃由佳兆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第14.36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一日、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九日、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五年一月六日有關本集團近期發展的公告，以及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出售事項的公告(統稱「該等公告」)。除另有訂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 僅供識別

待委聘財務顧問及其他近期發展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提供有關本集團若干近期發展的最新資料。

1. 待委聘財務顧問

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現正與數名候選人(含國際投行)商討，以委聘可就本公司的資本架構(包括其境內外債務及其他責任)提供戰略建議的財務顧問。本公司預期財務顧問經考慮所有持份者(包括本公司的境內外債權人)的利益後，將協助本公司審閱及評估多種方案及制定可達致各方同意的解決方案的計劃。本公司預期於近期最短時間內公佈委聘人選。財務顧問的委聘人選一經作實，本公司將作進一步公告。

2. 滙豐的豁免通知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有關滙豐融資協議的公告。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七日，本公司接獲滙豐的豁免通知，以豁免就郭英成先生辭任本公司主席而違反滙豐融資協議的違約事項，以容許本公司制定可行的還款建議及相關方案。因此本公司毋須即時償還根據滙豐融資協議條款的未償還滙豐融資。

3. 終止有關出售上海青灣兆業的股權及股東貸款的須予披露交易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出售事項。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九日，賣方與買方訂立一份終止協議，據此，訂約各方相互協定，自二零一五年一月九日起終止該協議，並解除及免除訂約各方於該協議項下的所有義務及責任。買方並無就出售事項向賣方作出任何付款。

4. 債權人的付款要求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九日，除接獲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六日的公告所述的通知外，本公司亦接獲其他債權人要求償還款項的額外通知，通知提出未償還的款項即時到期應付的要求。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九日，本公司數個銀行賬戶被數間銀行凍結和扣劃，涉及銀行結餘合共約人民幣447百萬元和人民幣266百萬元(相等於約566.40百萬港元和337.05百萬港元)。本公司現正評估上述事項對本集團財務狀況的整體影響，並將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刊發提供最新資料的進一步公告。

5. 法院申請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九日，本公司注意到債權人提出的多項有關本集團資產保全的申請(「法院申請」)。此外，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九日，本公司接獲相關中國法院有關本集團一間成員公司採取人民幣651.15百萬元(相等於約825.08百萬港元)資產保全的民事裁定書。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九日，本公司並無接獲中國法院有關本集團資產保全的任何其他文件。本公司將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刊發提供最新資料的進一步公告。

6. 拖欠利息付款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一月四日的公告，內容有關發行於二零二零年到期之500百萬美元10.25厘優先票據(「二零一三年票據」)。二零一三年票據自二零一三年一月八日(包括該日)起按年利率10.25厘計息，須在每半年期末支付。本公司並無就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八日到期之23百萬美元(相等於約174.27百萬港元)的利息訂有支付時間表。本公司現正評估其財務狀況，並將就有關利息付款作進一步公告。

澄清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一月六日的公告。董事會注意到，若干近期新聞報導刊載，本公司主要股東富德生命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生命人壽」)已要求本公司退回彼(作為項目夥伴)根據該等項目的合作協議支付的人民幣1,200百萬元(相等於約1,520.53百萬港元)的費用。

董事會謹此澄清，生命人壽並非該等項目夥伴之一，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尚未接獲生命人壽有關償還任何款項的任何要求。

前瞻性資料

本公告所載前瞻性陳述(包括該等有關待委聘財務顧問的陳述)乃基於當前預期作出。該等陳述並非未來事件或結果的保證。未來事件及結果涉及若干風險、不明朗因素以及難以預測的假設。實際事件及結果可能由於各種因素變化而導致與本文所載說明出現重大分歧，包括(其中包括)本集團業務及財務狀況的變動以及整體市場的變動。

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九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直至載有有關(其中包括)法院申請及委聘財務顧問等內幕消息的進一步公告刊發為止。

於本公告內，人民幣金額已按1.00港元兌人民幣0.7892元的匯率換算為港元；及美元金額已按7.577港元兌1.00美元的匯率換算為港元，僅供說明用途。

承董事會命
佳兆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兼執行董事
孫越南

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孫越南先生、葉列理先生、雷富貴先生、金志剛先生及喻建清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陳少環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儀昭先生及饒永先生。